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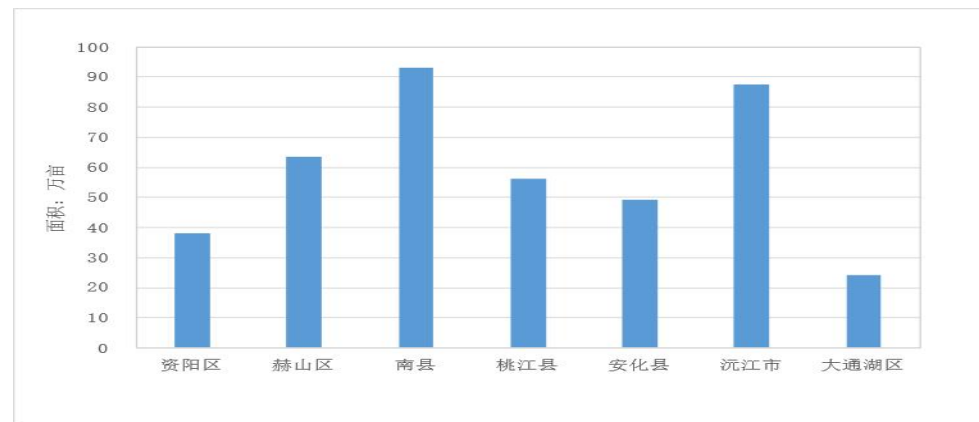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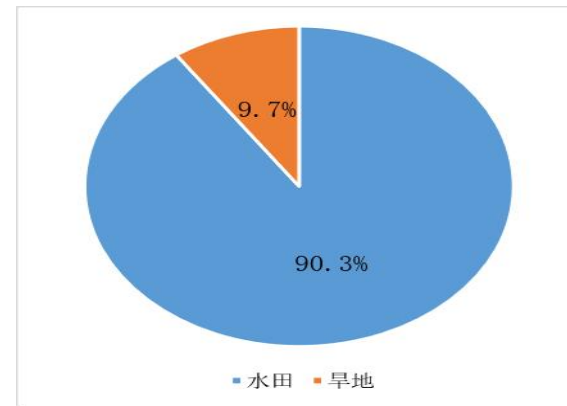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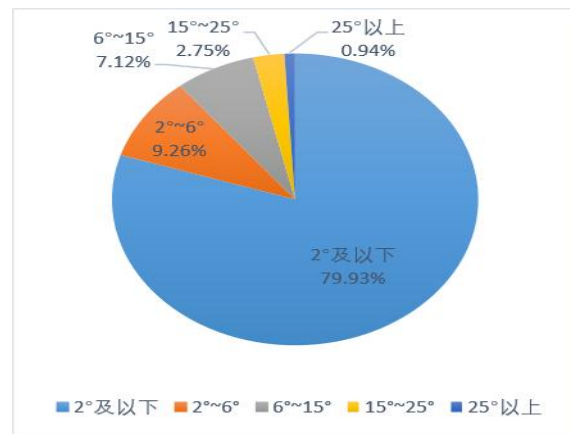
图解《益阳市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（2021-2030年）》

《益阳市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（2021-2030年）》共有10章

第一章 现实基础与发展形势

益阳市地处亚热带季风性湿润气候区，降水充沛，水资源相对比较丰富。截至2020年底，实际耕地灌溉面积224.27万亩，节水灌溉面积达26.53万亩。年末拥有（建成）各类灌区210处（其中大型1处、中型67处、小型142处），供水量13.05亿m³，灌溉水利用系数0.547。

通过推进集中连片开展田块整治、土壤改良、配套设施建设等措施，有效促进了农业规模化生产、机械化作业、产业化经营，提高了水土资源利用效率和土地产出率，加快了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育，有效推动了农业生产方式转型升级。



益阳市耕地分布情况

第二章 总体要求

到2025年，全市累计建成高标准农田358.31万亩，累计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50.44万亩。

到2030年，全市累计建成高标准农田374.91万亩，累计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116.05万亩。

到2035年，通过持续新建和改造提升，全市高标准农田保有量和质量进一步提高，农田基础设施基本完善，绿色农田、数字农田、智慧农田建设模式进一步普及，形成更高层次、更有效率、更可持续的粮食安全保障基础。

益阳市高标准农田建设主要指示

序号	指标	目标值	属性
1	高标准农田建设	到2025年累计建成高标准农田358.31万亩	约束性
		到2025年累计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50.44万亩	约束性
		到2030年累计建成高标准农田374.91万亩	约束性
		到2030年累计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116.05万亩	约束性
2	高效节水灌溉建设	到2025年累计建成高效节水灌溉面积32.04万亩	预期性
		到2030年累计建成高效节水灌溉面积36.89万亩	预期性
3	新增粮食综合生产能力	新增高标准农田亩均产能提高100公斤左右	预期性
		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产能不低于当地高标准农田产能的平均水平	预期性
4	新增建设高标准农田亩均节水率	10%以上	预期性
5	建成高标准农田上图入库覆盖率	100%	预期性

第三章 建设标准与建设内容

（一）田块整治

水田丘块平整度应在±3厘米以内，旱地丘块平整度应在±10厘米以内。

（二）土壤改良

建成后的高标准农田耕地质量等级宜达到4.5等以上。

（三）灌溉和排水

根据水资源平衡分析成果，以地表水为主、地下水为辅，科学规划水源、输水、排水、渠系建筑物等工程。

（四）田间道路

田间道路通达度湖区应达到100%，丘岗冲垅区、丘陵山地区应达到90%以上。机耕路设计行驶速度为20km/h，路面宽度宜为2.5m~3.5m。

（五）农田防护和生态环境保护

根据因害设防原则，农田防护与生态环境保护工程应进行全面规划、综合治理。

（六）农田输配电

农田输配电建设供电方案应符合电网建设总体规划，农田输配电一般采用10kV及以下电压等级。

（七）科技服务

采用信息化手段对高标准农田建设进行集中统一管理，及时实现信息“上图入库”管理和部门信息共享。

（八）管护利用

按照“谁受益、谁管护，谁使用、谁管护”的原则，明确产权归属、管护主体，落实管护责任。

第四章 建设布局与建设任务

建设布局

南县、沅江市、大通湖区、资阳区、赫山区为平原湖区，以“规模化、智能化”为导向；
桃江县为丘岗冲垅区，以“宜机化、标准化”为导向；
安化县为丘陵山地区，以“生态化、田园化”为导向。

建设任务

全市2020-2025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为：新建高标准农田79.17万亩，同步实施高效节水灌溉面积5.51万亩；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50.44万亩。
全市2026-2030年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为：新建高标准农田16.60万亩，同步实施高效节水灌溉面积4.85万亩；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65.61万亩。

第五章 重点示范工程

重点示范工程包括：高标准农田区域示范工程、土壤改良与培肥示范工程、高效节水灌溉示范工程、绿色农田示范工程、数字农田示范工程。



第六章 建设监管和后续管护

（一）建设监管

利用全国及省级农田建设监测监管综合平台，以土地利用现状图为底图，全面承接高标准农田建设历史数据，把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立项、实施、验收、使用等各阶段信息及时上图入库，实现全市“一张图”。

（二）后续管护

高标准农田建后管护遵循“建管并重”和“谁受益、谁管护，谁使用、谁管护”的原则，责任主体主要包括村级组织、受益农户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专业管理机构、社会化服务组织等。探索推行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专业管理机构、社会化服务组织等参与的管护模式，在有条件的地方探索项目管护一体化、委托代管、第三方购买服务等方式，形成多元管护格局。

第七章 环境影响和水土保持

（一）环境影响

高标准农田建设对生态环境造成的影响是短时的、有限的，不会影响生态环境的稳定性和完整性。

（二）水土保持

高标准农田建设单个工程规模小，工程施工周期短，不会造成较大的水土流失，同时通过工程措施、生物措施和蓄水保土耕作措施有效地控制水土流失。农田防护和生态环境保护工程建设，可有效拦截泥沙，有效地减轻土壤侵蚀强度，对防治水土流失、改善生态环境起到积极作用。

第八章 投资测算和资金筹措

（一）投资测算

益阳市2021年—2030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，规划总投资估算为63.54亿元，其中2021年—2025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，规划投资估算为38.88亿元，2026年—2030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，规划投资估算为24.66亿元。

（二）资金筹措

中央财政和地方财政共同承担高标准农田建设支出责任。市级层面应积极争取中央及省级财政加大投入，引导鼓励区县财政投入。

第九章 效益分析

经济效益

规划实施后，平均每亩耕地每年节本增效约470元，增加农民收入约6亿元

社会效益

增强粮食安全保障能力；推动农业高质量发展；调动农民种粮积极性

生态效益

提高水土资源利用效率；改善农业生态环境；提升农田生态功能

第十章 实施保障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

落实高标准农田建设统一规划布局、统一建设标准、统一组织实施、统一验收考核、统一上图入库要求，构建集中统一高效的管理新体制。

（二）强化规划引领

构建规划体系；做好规划衔接；开展规划评估。

（三）加大科技支撑

加强农业科技研发，加大对数字农田、农田防灾抗灾减灾能力提升、农田信息化监管等关键技术问题的攻关力度。探索农业科技人员激励创新政策，夯实农业科技人才支撑。大力引进和推广高标准农田建设先进实用工程与装备技术。

（四）严格监督考核

强化激励考核；动员群众参与；做好风险防控